

证券代码：688702

证券简称：盛科通信

公告编号：2024-009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先生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45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56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60
2022年业务收入（单位：亿元）	业务收入总额	39.35	
	审计业务收入	29.34	
	证券业务收入	8.89	
2022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单位：亿元）	客户家数	366	
	审计收费总额	4.62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2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3 年末，信永中和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人次、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3 人次和纪律处分 1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刘景伟	1995	1998	2006	2020	4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景伟	1995	1998	2006	2020	4
	么爱翠	2017	2017	2011	2020	2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孙彤	1995	2008	2008	2020	5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3 年度的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为 15 万元；2024 年度的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为 15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事项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资格证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相关信息审阅后，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工作勤勉尽职，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能够客观、公正、审慎地发表相关审计意见。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2024 年度的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为 15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未发生变化，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